射阳县人民医院复合式冷热消融系统项目政府采购合同（货物）

合同编号:[HT-260819]

项目名称：射阳县人民医院复合式冷热消融系统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JSZC-320924-JSSW-G2026-0011

甲方：（买方）射阳县人民医院

乙方：（卖方）江苏普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射阳县人民医院复合式冷热消融系统项目（二次）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标的名称：复合式冷热消融系统

1.2 标的质量：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要求。（设备具体参数详见招标文件和乙方响应文件，设备分项报价表和配置清单、易损件清单见附件）

1.3 品牌/规格型号：海杰亚 AI Epic S20

1.4 标的数量（规模）：1 套

1.5 履行时间（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25 个工作日内交货。

1.6 履行地点：射阳县幸福大道 129 号（射阳县人民医院指定科室）。

1.7 履行方式：满足招标文件的商务要求及投标人的商务响应。

1.8 包装方式：采用医疗器械专用防震防潮防静电包装体系，符合医用精密电子设备包装规范，并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贰佰肆拾陆万壹仟捌佰元整,(小写):¥2461800.00元，包含税费。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包含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包含与货物相关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包含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 乙方交纳人民币壹拾贰万叁仟零玖拾元整（¥123090）的履约保函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合同金额的 5%）。

6.2.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6.2.1 履约保函，在到期时自行失效。

6.2.2 条件：按合同要求全部履约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

6.2.3 不予退还情形：

除不可抗力情况外，乙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履约保证金，甲方将视情节决定不予退还或部分不予退还。

（1）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的，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甲方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要求的；

（2）乙方不履行与甲方订立的合同的；

（3）乙方所供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

（4）乙方采取欺骗、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或与其它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5）乙方将合同内容转包、违法分包的；

（6）乙方故意捏造事实或伪造证明材料，进行虚假恶意投诉或反映的。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7.2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7.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八、合同款项支付

8.1 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的情况下无需支付预付款，经甲方验收全部合格后支付到合同总额的 90%，设备使用满 3 年后一次性付清余款（均无息）。

九、税费

9.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及售后服务

10.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10.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

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10.3 设备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不可抗力因素除外），一般质量问题处理时限不超过 24 小时，重大质量问题处理时限不超过 48 小时，48 小时内仍未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转的，由乙方提供同型号备用机。（联系人：谭若君，联系方式：18061293750）

10.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0.5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__3__年（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乙方需出具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设备铭牌标注使用期限为 10 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10.6 设备使用期间不低于每年 4 次的上门巡检、保养、质控服务，并出具巡检、保养、质控报告交由设备科及使用科室留档。

10.7 乙方在安装设备时，提供 1 人份的一次性试机耗材。

10.8 乙方保修期间，提供 2 名医务人员去上级医院进行该型号设备操作学习，所有费用由乙方负责。

10.9 乙方保证该设备的所有处理软件在设备使用期间提供不限次数免费升级、重装服务。

十一、项目验收

11.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1.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将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综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根据验收方案内容做好相应配合工作。

11.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1.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1.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间、验收标准见招标文件验收内容。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1.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十二、货物的包装、发运及运输

12.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对货物的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规定。

12.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2.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2.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2.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三、违约责任

13.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千分之五的违约金。

13.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3.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百分之十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3.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

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4.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4.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4.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解决争议的方法

15.1 甲乙双方因合同签订、履行而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6.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6.2 射阳县人民医院复合式冷热消融系统项目（二次）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中被甲方认可的部分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样效力。

16.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16.4 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

甲方：射阳县人民医院

地址：射阳县幸福大道 129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乙方：江苏普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地址：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惠安路 8 号 12 幢 407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13776122298

签订日期：2026 年 09 月 3 日

附件：

复合式冷热消融系统分项报价单

项目编号：JSZC-320924-JSSW-G2026-0011

序号	1	2	3	4	5	6	7	8
1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交付期	数量	分项单价	分项总价
2	AI Epic S20 主机	海杰亚	AI Epic S20	海杰亚（北京）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25个工作日内。	1台	2,461,800.00	2,461,800.00
3	消融针输送管	海杰亚	AI Epic S20			2根	包含在主机价格内	
4	储液杯	海杰亚	AI Epic S20			1个		
5	触屏显示器1台	海杰亚	/			1台		
6	功能键盘1个	海杰亚	/			1个		
7	内置电池1套	海杰亚	/			1套		
8	一次性冷热消融针	海杰亚	/			1根		
9	中文使用说明书和简易操作	海杰亚	/			1份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元）								2,461,800.00

复合式冷热消融系统配置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AI Epic S20 主机	海杰亚	AI Epic S20	台	1
2	消融针输送管	海杰亚	AI Epic S20	根	2
3	储液杯	海杰亚	AI Epic S20	个	1
4	触屏显示器	海杰亚	/	台	1
5	功能键盘	海杰亚	/	个	1
6	内置电池	海杰亚	/	套	1
7	一次性冷热消融针	海杰亚	按需	根	1
8	中文使用说明书和简易操作	海杰亚	/	份	1

备品备件、易损件报价表

序号	设备（配件）名称	型号规格	单价	备注
1	电源线组件	专用	980 元/套	
2	0 型圈	专用	10 元/个	
3	扳手	专用	65 元/把	
4	手套	专用	100 元/副	

注：此报价作为最高限价，实际价格在设备科发生采购时以双方协商为准。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